

副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劉蕙菁  
電話：03-5216121#328  
電子信箱：0179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地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8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地劃字第100009394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。

主旨：貴公司(會)等2人申請發起成立本市東區科商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乙案，經查檢附資料尚符合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8條規定，准予成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8條規定辦理兼復 貴公司(會)等2人100年8月11日100竹科商自籌字第001號函。

正本：發起人代表：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被授權人康其萬先生(請惠予轉知本案發起人等)

副本：本府地政處

市長許明財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